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盱眙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）的（盱眙县2025年度日常变更调查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盱眙县2025年度日常变更调查项目），属于（技术服务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4人，营业收入为10776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997.5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\_\_\_\_\_（签章或签字）

日期：2025年7月4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